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潮州鎮公所 公示送達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9日
發文字號：潮鎮清字第11030762301號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本所催繳108年至110年期間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第27
條陳0信等6名受處分人，公示送達清冊乙份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條、第80條、81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所執行陳0信等6名受處分人(如附件清冊)之廢棄物清理法第27條罰鍰，經以雙掛號郵件送達證書寄發欠費催繳通知書，郵局已逾期未招領為由退件，茲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，已完成法定送達程序。
- 二、欠費受處分人請於公示送達公告日起20日內逕向本所清潔隊(地址:屏東縣潮州鎮崙東里復興路170號，電話:08-7881222)辦理繳納，逾期視為送達。



鎮長周品全